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5)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控股股東承諾事項履行情況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謝兵
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包括執行董事王昌順、馬須倫及韓文勝；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凡、顧惠忠、譚勁松及焦樹閣。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收到控股股东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航集团”）发来的《关于南航食品公司及培训中心房产办证工作的承诺函》。现将承诺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资产转让协议及承诺情况

2007 年 8 月 14 日，本公司与南航集团签订资产转让协议，向南航集团购买中国南航集团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航食品公司”）100%股权、广州碧花园培训中心（以下简称“培训中心”）等股权及资产。在该交易中，本公司购入的南航食品公司有房屋建筑物 8 项，合计建筑面积 8,013.99 平方米；培训中心有房屋建筑物 11 项，合计建筑面积 13,948.25 平方米，因各种客观原因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南航集团承诺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房产办证，并积极推进相关工作。

二、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目前，前述房产中已有 12 项完成办证，已办证面积 14,178.25 平方米。剩余房产未完成办证的主要原因为房产所在土地为租赁土地，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导致无法办理产权证。

鉴于以上情况，南航集团向本公司承诺：

1、若后续政策变更，允许相关房产办理产权证，办证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南航集团承担并支付；

2、若由于上述房产尚未办证导致任何第三方向本公司提出权利主张或因所有权瑕疵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运营而导致公司遭受损失，则该等损失全部由南航集团承担，且承担上述损失后不向本公司追偿。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承诺事项履行情况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要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0 日